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書函

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左寧生
電話：(02)7712-9082
Email：tso0815@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0月16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四)字第10301459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灣銀行函文 (1030145943_Attach1.pdf, 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函轉臺灣銀行採購部代理行政院暨所屬機關集中採購「資訊安全服務」共同供應契約案(如附件)供參，請查照。

說明：依臺灣銀行採購部103年10月1日採購開一字第10300078611號函辦理。

正本：部屬機關(構)、各公立大學校院、各公立技術校院、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副本：

103/10/16
10:03:35

擬定辦：上傳文件公告系統
周知

敬會
計網中心

秘書室 宋守中
專門委員

總務處 廖明暉

專案計畫處 劉育璋
助理

教授兼總務處 鄭義榮
採購組組長

103.10.22

教授兼 劉一中
總務處

蘇玉龍

總務處

採

103年10月16日暨收文總字第1030013215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灣銀行採購部 函

地址：10044臺北市武昌街1段45號

承辦人：楊民生

電話：(02)23493456 分機7665

傳真：(02)23822010

電子信箱

：bot23206@mail.bot.com.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採購開一字第103000786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採購部代理行政院暨所屬機關集中採購「資訊安全服務」共同供應契約案（招標案號：LP5-103036），業已簽署契約，契約期間自103年10月1日起至104年9月30日止，可供各機關利用，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法務部103年8月1日法資字第10311507970號函辦理。
- 二、旨揭契約相關資料已於103年10月1日依照「共同供應契約實施辦法」第7條之規定，公開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政府電子採購網」（網址為：<http://web.pcc.gov.tw>），另本案僅得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政府電子採購網」訂購，併此說明。
- 三、致法務部：旨揭購案契約第十七條規定「本契約產品價格經洽辦機關訪查，如有高於市場價格之情形且立約商無合理之理由者，立約商應就該契約產品比照市場價格降價，否則洽辦機關得通知臺灣銀行採購部暫停該項目接受訂購或逕行終止該項之契約。」

正本：行政院秘書處、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文化部、衛生福利部、勞動部、科技部、蒙藏委員會、僑務委員會、中央銀行、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國立故宮博物院、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金



裝

訂

線

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北美
事務協調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
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副本：交貨二科

103/10/01
14:59:01

裝



訂

線